

上海世界居士林佛學研究叢書序

眾生與佛，心性一如。了無優劣，及與增減。而佛則安住寂光，眾生則輪迴生死者，以悟與未悟，及順修逆修之所致也。如來知眾生之皆具佛性，皆堪作佛也。是故示生世間，示成正覺，隨機演說一切權實法門。俾彼利根，直下開示悟入佛之知見，其有鈍根，亦得漸次熏陶，而得悟入。待其悟證及極，方復本具佛性。方離凡聖生佛之差別名相。所謂令一切眾生悉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，實無眾生得滅生之心，可謂慈悲至極。



師善知識各各潛修密證宏闡發

命下作眾生津梁自法流東震千載

年其

而斷煩惑出生死以證涅槃者何可勝數其緒餘尚
能移風易俗勝殘去殺使民日遷善而不知所以為
之者故古今首出庶物之出格高人莫不以此自行
化他以期天下太平萬國咸寧也及清咸同間屢遭
兵劫法運遂衰自後罷除舉業天姿高者於各種科
學外兼研佛學知為世間唯一無二之道當此世道
人心陷溺已極欲為救援捨昌明佛學莫能為力故
咸以提倡佛學為急務而研究會居士林隨處建立

法不執一、隨人之機、或禪或教、或顯或密、而為修持、
及與發揮、而又注重於淨土法門、以期悟與未悟、同
於現生、出離生死輪迴也、良以末法眾生、自力微弱、
匪仗佛力、決難即生解脫、華嚴會上、華藏海眾、等覺
菩薩、尚以十大願王、同向往生、況末世之學者乎、是
知淨土法門、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、上成佛道、下化
眾生之成始成終法門、上海為全國樞要之地、其居
士林諸居士、欲普布佛化、於講經念佛外、季出林刊、
以期推廣、今又繼出佛學研究叢書、若起信論、
經指要、取深經奧論、以淺顯之語言發揮之、

之人易於領會。庶無扞格不入之苦。悉獲
之益。從茲相續刊布。以揚佛日之光。俾一切同人
悟本具之天真佛性。庶不負如來出世之一大事。因
緣而挽回世道人心。亦以是為根據。凡我同倫。各宜
資助。以期徧界流通云。

民國十四年乙丑孟夏古莘常慚愧僧釋印光謹撰

佛學研究叢書序

太虛法師

楞嚴經與起信論，近年來流通最廣，諸學佛者大都因之發心，洵可謂於末世中放大光明者也。吾於楞嚴經，曾造攝論，嗣爲人數說，又演而爲研究。起信論則初爲略釋，繼作別說，近因法相唯識學者頗排擯此論，又著唯識釋。先後於滬鄂刊布。然非博覽深思者，不易知之也。今佛學旣形爲時代思潮之一，且將澎湃爲世界最大之思潮，則當有以應普通學者之所要求，演爲曉暢之文字，表現精確之理解，庶易收事半功倍之效。此吾對於李榮祥居士編述之起信論指要科會表解合刊，與楞嚴經指要科會表解合刊，深爲贊同者！抑李君於此一經一論，特爲其佛學研究叢書之發端耳。李君年富力強，其將續續於佛法藏中，開闡無遮，蓋可預卜。

中華民國第一乙丑之夏天童講經沙門太虛序

佛學研究叢書第二種

目次

楞嚴經科會	楞嚴經指要
-------	-------

楞嚴經指要

圓淨李榮祥 述

大佛頂首楞嚴經的眞理論和方法論

上篇 眞理論

究元第一

決疑第二

下篇 方法論

發心第一

觀證第二

脩行第三

證識第四

上篇 眞理論

一部大佛頂首楞嚴經所發明的，就只是這常住真心性淨明體。佛告阿難：「一切衆生生死相續，皆由不知常住真心性淨明體。」全經大旨，都可以從這兩句最扼要的話裏面看出來了。本篇眞理論所敘述的，當然也不外乎此。先究元，次決疑：

究元第一

佛問：「當初發心，於我法中，見何勝相，頓捨世間深重恩愛？」

阿難答：「我見如來三十二勝相，勝妙殊絕……是以渴仰，從佛剃落。」

佛問：「將何所見，誰爲愛樂？」

阿難答：「如是愛樂，用我心目。」

上面，是撮錄經前佛與阿難的問答。從中，我們可要知道阿難的見，是緣塵分別之見，非眞見；其所發心，是妄想攀緣之心，非真心。今欲破阿難的妄心妄見，故舉所緣之境，以問他能緣之心，正如醫生設藥，須得先察病源。衆生起惑，無非因迷內心作外塵，執妄識成自我；從此，執人執法，立自立他，無中生有，成爲顛倒，一心顛倒，二見顛倒，三想顛倒，內外勾連，盡劫家寶去了！如果能識賊面，賊自動彈不得。佛問阿難：「將何所見，誰爲愛樂？」便是要捉賊見賊的意思。阿難就舉出心目兩個字來好了，招了出來了！「不識心目所在，則不能得降伏塵勞。」所以

如來接着又問：『唯心與目，今何所在？』

此下阿難隨執，如來隨破，經文七番破處，約有二千餘言，我只把那最吃重處列明如下：

(一) 妄執 『我今觀此浮根四塵，祇在我面，如是識心實居「身內」』

斥破 若汝現前所明了心實在身內，爾時先合了知內身……必不內知，云何知外？

(二) 妄執 悟知我心實居「身外」……亦如燈光居在室外，不能照室。

斥破 若汝覺了能知之心實在身外，身心相外，自不相干，則心所知，身不能覺，覺在身際，心不能知。

(三) 妄執 此了知心，既不知內，而能見外，如我思忖，潛伏「根裏」，猶如有人取琉璃碗，合其兩眼，雖有物合，而不留礙，彼根隨見，隨即分別。然我覺了能知之心不見內者，為在根故，分明矚外，無障礙者，潛根內故。

斥破 汝心若同琉璃合者，當見山河，何不見眼？若見眼者，眼即同境，不得成隨。若不能見，云何說言此了知心潛在根內，如琉璃合？

(四) 妄執 今我對佛，開眼見明，名為見「外」；閉眼見暗，名為見「內」。

斥破 汝當閉眼見暗之時，此暗境界，為與眼對，為不對眼？若與眼對，暗在眼

(五) 妄執

斥破

前云何成內？……若不對者，云何成見？內開眼見明，何不見面？……見面若成，此了知心及與眼根，乃在虛空，何成在內？
即思惟體，實我心性，隨所「合處」，心則隨有。

若有體者，如汝以手目捏其體，汝所知心，為復內出？為復外入？若復內出，還見身中；若從外來，先合見面……若一體者，則汝以手捏一支時，四支應覺……若多體者，則成多人，何體為汝？若徧體者，同前所捏。若不徧者，當汝觸頭，亦觸其足。

(六) 妄執

斥破

內無所見，外不相知……今相知故，復內無見，當在「中間」……眼有分別，色塵無知，識生其中，則為心在。

汝心若在根塵之中，此之心體，為復兼二？為不兼二？若兼二者，物體雜亂，物非體知，成敵兩立，云何為中？兼二不成，非知不知，即無體性，中何為在？

(七) 妄執

斥破

俱無所在，一切「無著」，一名之為心。

汝不著者，為在？為無？無則同於龜毛兔角，云何不著？有不著者，不可名無；無相則無，非無即相；相則有在，云何無著？」

佛問阿難心目所在，阿難所答的，都錯了。爲什麼都錯了呢？因爲不明二種根本的緣故。二種根本是：

『一者，無始生死根本。則汝今者，與諸衆生，用攀緣心爲自性者。

二者，無始菩提涅槃元清淨體。則汝今者，識精圓明，能生諸緣，緣所遺者。』

第一種，是妄本，就是上文七番不得其處的思惟妄想。第二種，才是真本；經中屢見的常住真心，性淨明體，如來藏心，妙真如性，性覺妙明，本覺明妙，精真妙明，本覺圓淨，覺海性澄圓，圓澄覺元妙，圓湛不生滅性都指此，他如法身，法界性，圓覺，圓成實性……等，雖異文別用，亦莫不指此。據此，真妄二本是不同的，而且是絕對不能相容的。但二者雖不相容，却又同是不離一心的。什麼二者又同是不離一心呢？欲明此意，須得了解『識精圓明，能生諸緣，緣所遺者』的意義。那『識精圓明』是六根所具的真性，『能生諸緣』是六根所發的妄識。我們須得留意這識精圓明離了六根六塵之外，也就沒個找處。楞伽經說：『藏識海常住，境界風所動，種種諸識浪，騰躍而轉生。』可知根塵都是識海所生諸浪，虛而不實的。但本覺仍然未動，如水起波，那溼性何嘗因此失了？須知這識精在眼而未雜色，即名見精；在耳而未雜聲，即名聞精；在舌身鼻意都是如此。也並不是剖一爲六，或共此一，只此元明之體徧在六根，六根便各得其會；譬如六人同看一月，行向六方，便各有一月跟著六人去。可見這圓湛不生滅性是離

過絕非的，不可以常情思議的。所謂「未分六和合，惟有一精明」即是此意。「緣所遺者」一語，就是說六根雖然能夠緣一切，獨是對於本來的真性，却自緣不及，如持珠求乞，如懷寶迷邦，又如眼能徧見而不自見。即使能不迷而悟，也必要一念不生，才能默契，如六識稍動，真體又隱了。說到這裏，我們就曉得第一種妄本，是本無而錯認的；第二種真本，是本有而不知的；錯認，便是執似了；不知，便是迷真了。都為衆生執似迷真，才至於生死相續，長溺輪迴啊！所以佛說：

「由諸衆生遺此本明，雖終日行，而不自覺，枉入諸趣！」

上面說的二種真妄根本，既然是迷悟之所分，絕對不能相容的，那麼，在這嚴格分別的邊際上，應該拿什麼來做標準呢？就是說，什麼是二者最顯著的相反點呢？我們可以很堅決地說：離塵有無自體，就是二者分別的標準；離塵有體，和離塵無體，就是二者的最相反點。故：

- 一，妄心是離塵無體的，所以是非常住的，有生滅的，妄的。
- 二，真心是離塵有體的，所以是常住的，不生不滅的，真的。

經中如來兩次以拳相驗：第一次，便是證明妄心離塵無體性；第二次，便是證明真心離塵有體性。分說如下：

(一) 妄心無體

佛舉拳問阿難：「汝今見不？」

阿難答：「見。」

佛問：「汝何所見？」

阿難答：「我見如來舉臂屈指爲光明拳，耀我心目。」

佛問：「汝將誰見？」

阿難答：「與大眾同將眼見。」

佛問：「汝目可見，以何爲心，當我拳耀？」

阿難答：「如來現今徵心所在，而我以小推窮尋逐，卽能推者，我將爲心。」

佛言：「咄！阿難！此非汝心……此是前塵虛妄相想，惑汝真性，由汝無始至於今生，認賊爲子，失汝元常，故受輪轉。」

以上阿難共有四答：第一答，是見；第二答，是心與目有所見；第三答，是用眼來見，獨不言心，這是個大漏洞，很明顯地露出他的妄想心來了，於是如來就接着問他以何爲心，意指將心來與我看；第四答，是以能推者爲心，這就錯到底了，這簡直是將攀緣妄想的爲心了。那能推者固然也是心，但是安心，並非真心。若以能推者爲心，便是認賊爲子，由此失元常心，輪轉生死，是最可怕的事！因爲知賊確是賊，賊自無能作爲；如認賊爲子，就不免破敗的了。阿難是向來

誤執這六塵緣影妄想心的，今一旦被佛呵斥，驚怖自失，就以『我乃無心，同諸土木，離此覺知，更無所有』爲問。佛開示說：

『如來常說：「諸法所生，唯心所現；一切因果世界微塵，因心成體。」阿難！若諸世界一切所有，其中乃至草葉縷結，詰其根元，咸有體性；縱令虛空，亦有名貌；何況清淨妙淨明心性一切心，而無自體？若汝執恡分別覺觀所了知性必爲心者，此心卽應離一切色香味觸諸塵事業，別有全性。如汝今者承聽我法，此則因聲而有分別，縱滅一切見聞覺知，內守幽閒，猶爲法塵分別影事。我非敕汝執爲非心，但汝於心微細揣摩，若離前塵有分別性，卽眞汝心。若分別性離塵無體，斯則前塵分別影事，塵非常住，若變滅時，此心則同龜毛兔角，則汝法身同於斷滅，其誰脩證無生法忍？』

『諸法所生，唯心所現，』卽言世間一切的色心諸法，都是眞心海中所現的影像，所以萬法無體性，但依眞心而爲自體。如由鏡起像，故像不能與鏡相離；由水起波，故波不能與水相離。這樣說來，一切法都有自性；那六塵緣影者，又怎能獨外呢？眞妄既不離一心，什麼又說二者不能相容呢？但我們可要懂得，波固由水而起，若迷水執波，則波平的時候，那水豈不隨着滅了？像固由鏡而起，若迷鏡執像，則像滅的時候，那鏡也豈非隨着滅了？固然，由像悟鏡，則無像而不是於鏡；由鏡悟像，則無鏡而不是於像。倘若是不識鏡體，錯認那去來之像執以爲鏡，就

要不得了！須知迷心於似，便失心於真。雖不妨說草葉縷結有體，卻必不容六塵緣影者爲有體。草葉縷結和六塵緣影原都是心，但草葉迹乖，說迹乖的爲心，人就能從迹乖處悟出本心來；六塵緣影迹似，說迹似的爲心，人便從迹似處迷入非心去了。因此，我們決不可認六塵緣影的妄想心有體性。應知緣影的時候，聞因有聲塵才有分別，見因色塵才有分別，嘗因味塵才有分別，覺觸躰莫不如此；即使六用不行，內守幽閒，這寂靜之境，「猶是法塵分別影事」，依然還是個分別；若一不分別，那境便立時斷滅的了。所以佛對阿難說：「若汝執恡分別覺觀，所了知性必爲心者，則此心即應離諸色香味觸諸塵別有全性。」又說：「若離前塵有分別性，卽眞汝心。」那妄心既然是藉緣而生的，託塵而有的，在塵滅時，這心豈非也隨着變滅了麼？心既變滅，這心豈非同龜毛兔角了麼？以前阿難曾說：「離此覺知，更無所有。」意恐離此覺知，便落斷滅，這剛剛倒說！如來藏心是周遍法界的，本無生滅的，說什麼斷滅的話呢？

(二) 真心有體

佛再以拳問阿難：「汝先答我見光明拳，此拳光明，因何所有？云何成拳？汝將誰見？」
阿難答：「由佛全體闍浮檀金，赭如寶山，清淨所生，故有光明；我實眼觀，五輪指端，屈握示人，故有拳相。」

佛之三問，重在誰見一語；阿難之答，依然是執見在眼。於是佛又問：

『如來今日實言告語：諸有智者，要以譬喻而得開悟。阿難！譬如我拳，若無我手，不成我拳；若無汝眼，不成汝見。以汝眼根，例我拳理，其義均不。』

阿難答：『唯然，世尊！既無我眼，不成我見。以我眼根，例如來拳，事義相類。』

無手自然是無拳，無眼卻並非無見；無拳和無見，兩者本來不能均等論的。上面如來順情而問，可是阿難只知順水推舟，不解逆風把舵，以為無手固然無拳，無眼也是無見；他不懂得手外無拳，手無拳滅，卻不明白眼外有見，眼滅見存。（這見，即指真心。真心之體量，本來是周遍法界的，含裹十方的；但就『最親切』處看，這常寂妙明的真心，即在當前，現具六根之中——在眼為見性，在耳為聞性，在舌為嘗性……只要根利惑薄的人，直下便是真心了。現在是專就眼根來顯發這真實的見性，其餘根性便可例知，祈注意！）阿難答錯，只因不悟真心離塵有體的道理，因此佛告阿難：

『汝言相類，是義不然！何以故？如無手人，拳畢竟滅；彼無眼者，非見全無。所以者何？汝試於途詢問盲人：「汝何所見？」彼諸盲人必來答汝：「我今眼前惟見黑暗，更無斷見。」以是義故，前塵自暗，見何虧損……若無眼人，全見前黑，忽得眼光，還於前塵見種種色，名眼見者；彼暗中人，全見前黑，忽獲燈光，亦於前塵見種種色，應名燈見。若燈見者，燈能有見，自不名燈；又則燈觀，何關汝事？是故當知燈能顯色，如是見者，是眼非

燈；眼能顯色，如是見性，是心非眼。」

世人說見，總以為眼所確見的才是見，這不過是妄見罷了。如盲人只見黑暗，何嘗全無所見？他雖不見明，還能見暗，見暗又何嘗非見？盲人不過無眼，決不是無見；無眼而有見，於眼根有什麼相干？若言盲人除非忽得眼光，於前塵見種種色的時候，才算得有見，那麼，處在暗中的入，忽得燈光，於前塵見種種色的時候，豈非應名燈見了？其實，因燈見色，燈不能名見，不過借燈以顯色，同是因眼見色，眼亦不能名見，不過借眼以顯色，所以前者是眼見非燈見，後者是心見非眼見，遞遞相推，窮其根本，總是真心為主，餘者都是助緣罷了。書載：『昔有無目山人賣卜，大雨後着鮮鞋，路上行，不沾泥滓。人問其故。曰：『我拄杖頭上有眼。』』可知無眼的，未嘗無見；那死人是無眼在，又可知有眼的，未嘗有見。總之，這見性是內不依根的，外不循塵的，如能覺悟到這一點，那見性定然豁同虛空，無礙無邊，那常住妙明不動周圓無窮妙義，才能夠因此而彰顯的。

佛再以拳問阿難體之理，已經是徹底道破的了。但這真性久墮依他境中，想要領會，仍阿難答：『由佛』

屈握示人，故有拳，無有一法能停住的，無有一法不搖動的，只是流轉不息，如路上客，佛之三問，重在誰見一語。真心就並不如此，真心是湛然不動的，有兩樁事可以證明此理，這